**关于编印上海百名教师美术作品集**

**庆祝建党百年工作的通知**

各高校、区（含中职联）、直属单位工会：

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。为传承红色基因，展示上海教师艺术风采，歌颂伟大的中国共产党，弘扬中国传统文化，发挥上海教育系统工会会员弘扬正能量，传播真善美的主力军作用，全方位展示教师在书法、绘画、雕塑、篆刻等领域的艺术造诣。经研究决定，我会将于今年出版《艺海扬帆——上海百名教师美术作品集（2021版）》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办单位

主办单位：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上海市教工书画协会、上海大学美术学院

协办单位：上海书法家协会、上海美术家协会

二、内容安排

1．推选100名教师入选作品集，并由专业出版社正式出版。

2. 作品集采用16开面，每位教师两页（通版），包括作者简介、代表作品若干。

三、推选要求

1.专业教师与具有书画特长的其他学科教师均可。

2.好中选优，入选者应代表上海教育界艺术创作最高水准。

3.各单位推荐与专家评选结合。由各单位推荐上报，邀请各领域专家评选，确定100名入选作者及作品。

四、内容要求

1.反映时代性，以庆祝建党一百周年为主题，反映建党百年的光辉历程；

2.弘扬主旋律，以积极、高雅、向上为风格，营造迈向新时代的精神状态；

3.树立新风貌，以跟党走、听党话为内涵，展示教师建功立业新形象；

4.追求真善美，以一流艺术水准为导向，弘扬红色文化、海派文化、江南文化。

五、作者及作品

1．推荐入选人员，原则上以在职在岗教师为主，且能代表上海教育界一流水准。如已退休应为本领域具有影响力的领军人物。推荐时须填写推荐表，注明简历、职称、艺术成就、得奖类型及层次，以备遴选。

2．作品范围：

本次征集的作品类型有：书法、中国画、油画、水彩（粉）画、篆刻、版画、雕塑等。

征集数量：每人原则上提交3-5幅代表作品，量多不限。（待确定人选后，另行通知以照片形式上报）

3．作品权益：作品一律为作者原创，严禁高仿、抄袭，保证所送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。主办方有权以出版、展览、信息网络传播等方式使用作品，向入选参赛者颁发荣誉证书并赠送作品集。本次作品不支付稿酬，主办方拥有对此次作品征集的最终解释权。

各单位工会收到通知后，应在校党政领导下，会同艺术学院及相关院系，进行广泛发动，进一步提高广大教师的参与积极性，荟集艺术领域精兵强将，展示各类教师艺术才华，以一流的艺术作品，向建党一百周年献礼。各单位上报人数及作品不限，艺术类院校要重点发动，尽可能不遗漏在市内外有影响力、具有较高艺术水平的教师。请各单位将推荐名单（见附表）填妥后，于4月15日前在通知回执中以附件形式报送至市教育工会宣教文体部，待专家评选确定入选人员后，将另行通知作品上报时间和要求。

特此通知。

联系人：陈晓丹 联系电话：62157020

附件：艺海扬帆——上海百名教师美术作品集推荐表

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委员会

2021年3月22日

附件：

艺海扬帆——上海百名教师美术作品集推荐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单位 |  |
| 年龄 |  | 专业 |  |
| 职务 |  | 职称 |  |
| 艺术类社会组织兼职情况 |  | | |
| 主要艺术成就及美术作品获奖情况 |  | | |
| 拟推选作品（3-5幅） | 形式：  内容：  创作时间： | | |
| 单位盖章（同意）  年 月 日 | | | |